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陳俊霖

電話：04-22289111#54123

電子信箱：taurus11@t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高字第10900522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090052242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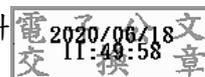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函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新修訂「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專家學者人才庫建置暨查核委員遴聘要點」，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09年6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69656號函辦理。
- 二、旨揭遴聘要點已公布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網頁：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實驗室生物安全>實驗室生物安全查核作業>實驗室生物安全專家學者人才庫推薦作業)，請逕行下載參閱。
-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蔡威士先生，電話：(02)2395-9825(分機3817)。

正本：本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高中職教育科



教務處

收文:109/06/18



1090004191

有附件